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rise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星宏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6)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收購數字光年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星宏傳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數字光年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其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收購事項的額外資料。

目標集團擁有的知識產權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目標集團（透過北京千禧）擁有若干知識產權（「IP」）權利，其價值佔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的未經審核淨資產值逾60%，而該淨資產值進而構成釐定代價之基準。目標集團擁有的該等IP用於建設及運營元宇宙的主要基礎設施及軟件，包括在中國的10多項發明專利，涉及基於雲計算的遠程交互系統、動作識別技術及裝置、基於雲計算的遊戲運行運營系統、多媒體娛樂控制設備以及視頻搜索和輸出系統等。

多年來，本集團已開發及存有豐富的戲劇及電影相關的IP資源，但一直透過其傳媒業務將有關資源專注於戲劇及電影製作。隨著近期史無前例的新冠肺炎疫情，以及觀眾對更多輕鬆、娛樂節目的偏愛，本集團一直在考慮於將該等IP資源用於戲劇及電影製作之餘，亦通過日益受關注的元宇宙來擴大戲劇及電影相關IP的商業應用。例如，憑藉目標集團所擁有的IP以及核心管理及技術團隊的技術專長，本集團可利用其本身的戲劇及電影相關IP資源進行商業化應用，包括為現有遊戲中的化身設計數字皮膚以供購買，以及重建帶有互動化身的數字世界副本，可讓用戶擁有、出售及轉讓數字物品或財產。

經考慮上述情況以及該公告「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的考慮因素，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釐定目標集團所擁有知識產權之價值的基準

於目標公司淨資產值反映的IP市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獨立IP估值師」）對IP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為數約人民幣16,877,800元（「IP估值」）計算。根據獨立IP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IP估值報告」），獨立IP估值師採用成本法釐定目標集團所擁有的IP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市值。

董事會經審閱IP估值報告的主要假設及主要輸入數據後，(a)明白成本法最適合用於計算IP的市值，原因為缺乏具類似性質IP作適當比較，而IP的性質（更多屬於底層或輔助技術性質）使其難以指定具體產生收入的項目以釐定市值；及(b)信納負責進行IP估值的人士具備適當的資格及擁有逾20年的估值經驗，並為獨立於本公司、賣方、目標集團及其各自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因此，董事認為，釐定目標集團所擁有IP之價值的基準屬公平合理。

承董事會命
星宏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中國，北京，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劉宗君先生、楊秦燕女士及何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劉晨紅女士及郭柏成先生。